

# 「善用資源」時代，企業主你跟上了嗎？ --- ITDP「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簡介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李亞菁

2010年年初，在車輛中心的見證下，富田電機、利佳興業與國淵實業等台灣電動車系統廠攜手成立「電動車先進動力系統研發聯盟」(EV-Advanced Propulsion Driving System, EV-APDS)，這已是ARTC協助經濟部推動產業研發所成立的第8個研發聯盟。為了促進產業升級，鼓勵廠商投入參與研發，經濟部技術處積極推動產業聯盟策略，期以創新技術、產品整合策略打進國際市場。電動車先進動力系統研發聯盟即是因此應運而生，同年10月，聯盟所提出之申請計畫也正式獲得經濟部技術處核定補助，預估本計畫完成後的三年內，所開發之整體動力系統可增加總產值約23億元，而其衍生效益預估每年更可超過30億元。

## 一、推動策略與成果

1999年經濟部技術處依據「促進企業研究發展補助辦法」推動「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ITDP)，以補助研發經費方式鼓勵企業從事創新及應用研究，降低研發風險與成本，並希望企業在提出申請及執行計畫過程中，輔導企業建立研發管理制度、強化研發組織、培育及運用科技人才、誘發廠商自主研發投入與後續投資，並促進產、學、研之間的交流與合作，健全企業整體發展能力，從而達到政府「藏技於民」的美意。

自「促進企業開發產業技術辦法」計畫推動以來，廠商申請狀況十分踴躍，截至2010年9月底，共計有1,364項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提出申請，審查核定通過者有650項，通過率約47.65%，從表1也可以看出其通過件數與補助款金額正逐年遞增，不僅表示政府政策推動有成，更代表企業也開始擺脫過去單打獨鬥的經營模式，轉而尋求聯合的力量，並且充分運用政府資源，創造更高值的整體產業效益。

▼表1、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核定通過累計統計表

各年度	97年	98年	99年 (至99/9/30止)	88年-99年
計畫件數	60	87	66	650
廠商家次	101	136	126	1071
全程總經費	3,283,720	4,690,017	3,705,354	54,149,247
全程補助款	1,128,257	1,901,380	1,487,748	16,194,104

資料來源：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網站

## 二、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申請簡介

「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補助廠商在於前瞻性、關鍵性、共通性技術的研發，而使得企業願意在風險降低的情況下及早進行長程之研發佈局，基本上對於提高企業競爭能力以及產業轉型、市場價值方面等均具有正面的幫助。為提供業者對本計畫進一步瞭解，車輛中心特將ITDP計畫相關申請辦法整理如下表：

▼ 表2、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申請辦法簡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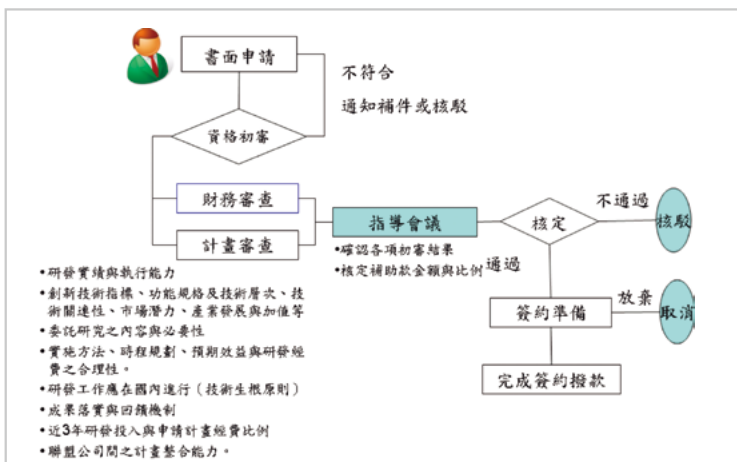
申請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公司法設立之本國公司且財務健全。</li> <li>至計畫簽約前公司、負責人目前於票據交換機構提供查詢資料顯示無退票紀錄者(已辦妥清償註記者,視為無退票紀錄)。</li> <li>公司及負責人無金融機構貸款逾期未還或對本部違約之舊案財務無責任未清者。</li> <li>淨值需達其實收資本額 1/2( 股東權益 / 實收資本額需達 1/2)。</li> <li>屬生技、數位內容領域公司之淨值為正值,得併同合法登記之智慧財產評價機構出具之智慧財產權評鑑結果報告證明文件後,達其實收資本額 1/2。</li> <li>具備從事研究發展所需之人力與專案執行及管理之能力。</li> <li>所提計畫之執行場所應於我國管轄區域內。</li> <li>申請公司於 5 年內未曾有執行政府科技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者,及因執行政府科技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其期間尚未屆滿者。</li> </ul>				
計畫階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先期研究 / 先期規劃階段: 市場上無可供驗證之載具、平台而缺乏量化指標,或無初步技術成果來支持前瞻創新構想之計畫。</li> <li>研究開發 / 開發建置階段: 已完成初步可行性分析且已有明確之驗證平台。</li> </ul>				
補助額上限 / 比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先期研究 / 先期規劃階段 ( 補助比例上限: 50% )</li> <li>單一廠商: 300 萬元</li> <li>多家聯合: 500 萬元</li> <li>研究開發 / 開發建置階段</li> <li>非政策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一廠商 3 年內補助經費總和不得超出 3,000 萬元 ( 政策性項目例外 )</li> <li>* 一般性計畫補助比例上限 30%</li> <li>* 前瞻性技術或具主導性產品或對產業有重大影響及價值創造效益之開發計畫補助比例上限 40%</li> <li>* 計畫依最近 3 年度繳稅情形設定補助額上限</li> </ul> </li> <li>政策性項目計畫: 50%</li> </ul>				
申請時間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50%;">隨送隨審</td> <td style="width: 50%;">審核時程</td> </tr> <tr> <td></td> <td>四個月 ( 得延長二個月 )</td> </tr> </table>	隨送隨審	審核時程		四個月 ( 得延長二個月 )
隨送隨審	審核時程				
	四個月 ( 得延長二個月 )				
編列範圍	專職或兼職研究人員之人事費用、開發用消耗性器材及原材料費用、研究發展設備之使用費及維護費、技術移轉費 / 委託研究費。				

資料來源: ARTC整理

為求審慎公平及有效掌控預算,每件提案均需經過技術審查與財務審查兩階段,其中並搭配學、研之技術能量與專家建議,提供業者更具體之研發方向與技術目標,務求申請計畫之完善周延,以降低規劃與未來執行落差。

車輛中心為隸屬經濟部技術處轄下之財團法人研究機構,肩負國內車輛產業創新技術研發與價值再造的重責大任,同時為協助提升國內產業發展,車輛中心一直致力於擴散法人科專執行成果,目前已協助帝寶、健生、輝創、億光、池盈等多家企業,精進強化效能、跨越技術鴻溝、建立技術整合之橋樑;此外,更積極輔導及促成業者提案申請,提供多項包括:技術整合、產業聯結與計畫管理制度建立等協助,扮演產業政策的推手,使政府扶植產業創新開發的美意得以落實。

在現今講求創新與速度的時代,「研發」已然成為超越競爭對手的關鍵,因此,若能「善用資源」將絕對有助於企業的升級發展及永續經營,這樣的致勝契機,您要放棄,還是積極爭取?



計畫諮詢服務可逕洽：  
 研發處 李亞菁小姐  
 電話：04-7811222 分機1218  
 E-mail：zoe@artc.org.tw